

## 新发现的卢士玫夫妇墓志铭及其文献价值<sup>\*</sup>

宋 婷

洛阳最近新出土卢士玫夫妇墓志两通，笔者有幸在本地藏家处见到原石拓本。卢士玫志高广77厘米，凡39行，满行42字，志文共计1813字，志盖长宽80厘米，篆书题为“大唐故正议大夫赠工部尚书范阳卢府君墓志铭”。崔夫人墓志高广57厘米，凡27行，满行27字，志文共计823字。

唐故正议大夫守太子宾客上柱国赐紫金鱼袋赠工部尚书  
范阳卢府君墓志铭并序

表侄朝议大夫守中书舍人上柱国荥阳郑涵撰

太公佐武王伐殷，去独夫，苏天下之民。开辟已来，辅相之贤，其功为大。姬有八方，实封于齐。胄胤纷纶，派别穷远。襄桓之际，因而命氏。晋魏而还，贤杰炽昌。公讳士玫，字子珣，范阳人也。曾祖讳正言，左监门卫将军，赠充州都督。大父讳朓，深州司马。烈考讳濬，检校尚书祠部郎中，赠太子少保。材度文业，孝友德善，储祉钟美，而生府君。易简庄明，内健外顺，行必弘道，居无流心。贞元初，擢进士科。其后以博学宏词考试超等，名荐公府。命屈选中，归养洛师。一年而丁太夫人忧，柴毁过礼。启奠未彻，复钟少保。府君之艰，泣血三年，如始执丧者，君子难之。逮衣裳既除，遂韬匿声耀，味道自放，以为轩冕外物，曷足汨吾灵龟。不得已，方从调补左司御率府仓曹参军。既满秩，蜀帅太尉皋，熟公才行，表授左金吾卫兵曹参军，以节度推官从事，转大理评事，兼监察御史。府之疑务，目无全牛，明识尽言，形于事任。太尉公之薨落，介使刘辟，劫兵作逆，乘险自固。公挺然独立，屡抗直词，猜惮颇深，几为伤害。天讨有罪，辟就诛夷，诏以井络之奥，授上将高崇文。高以公履道居方，显然有节，愿留于府。公意不处，遂巡辞让，请监支郡。会相国武公，推毂守藩，雅闻其名，表授殿中侍御史，改观察支使。温密直清，咨谋多适，又荐授侍御史。凡两知蜀州事，声绩茂著，溢于闻听，由是征拜起居舍人。执笔记言，必先规讽。历司勋吏部员外郎，畴勋

\* 本文为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西部区域文化研究中心2013年重大项目“唐代洛阳石刻中乡里村坊研究”（项目编号XBYJA1304）阶段性成果。

庸，核流品，时论多之，而迁正郎。恪居官业，考课尤异。洎孽臣授首，齐鲁砥属，俾佐户貳卿杨公于陵，抚其残人，金以公历服职官，皆振宏躅。况兹东土，风俗未知，择于畯良，第宜为倅。皇华之选，推重一时，锡以腰章，使于新国，回奏称旨，拜京兆少尹。宪宗弃天下，园陵肇选，神州之任，尤难其人，咸谓公宜，遂加知府。召对褒美，面赐金组。及穆宗嗣统，有事上帝，礼资严备，务剧百司，无以易公，真拜京兆尹。肃清浩穰，慑克豪贵，西汉称赵、张，三王为良内史，不是过也。朝庭姑务抚养四海，全用德刑。封豕长蛇，未齿铦刃。而范阳帅刘总，愿画疆土，分授节旄，累表上陈，请公在选。因可其奏，拜右散骑常侍，兼御史中丞，充瀛、莫等州观察处置等使。主则克杖皇威，训其逆顺，提整师律，厘改章程。小人之腹回，大道之和就饮。廷论称美，拜左散骑常侍，兼御史大夫，加瀛、莫节度使，公未之知也。俄而幽镇僭乱，凶党结连，遂能潜索事机，默与心计，连表乞师而未报，孤堞召寇而已危。感动偏裨，精移象纬。长纷拏而不因已力，视倾覆而徒忿人谋，乃喟然曰：“以义立名，则生不如死；以功雪耻，则诎以求伸。”遂因贼帅之请，而适范阳。诏回途中，拜太子宾客，分司东都。明年，天子念河朔之艰，传瑞魏略。而美疹患感，求医帝京。公内揣筋力，切于休退，恳诚上达，优诏曲遂，重拜太子宾客，分司东都。未追四皓之游，遽有两楹之梦，以宝历元祀七月廿二日，捐馆于河南府河南县龙门乡之别业，享年六十四。居守以闻，皇上罢朝，公卿废事，亲友相吊，齐咨涕洟。赠工部尚书，示恩礼也。/

夫人清河崔氏，大理部事参之孙，安丰令包之女。姬羸合德，琴瑟有仪，代播芳尘，时高鼎族。苹蘩虽耀，松槚已行。而公粹其文以发身，深于学以从政。端已慎独，夙炳令闻。筮仕扬名，推为时杰。宜乎会合休运，参综化权，奋兹器实，膺厥柄用。昊天不吊，歼我哲人。有子四人，长曰式方，朝散郎，行太原府太原县主簿；嗣曰弘方，前乡贡明经；次曰遵方，文林郎，守亳州参军；幼曰友方，左千牛备身。慤实信顺，渐积训义，咨礼襄事，捧龟而号，以其年十一月十五日窆于河南府河南县万安山之南，秉周礼，盖祔也。以涵学于《春秋》，知代系之序；参于懿密，敦话言之契。书德泉壤，谓无愧词。其铭曰：/

尚书之生，含和挺英。袭德承家，孝友光明。伊昔弱冠，儒素是敦。观艺春闱，作宾蜀门。鹏抟扶摇，河出昆仑。奋翼周行，腾芳清密。中台右史，握兰载笔。雅励贞规，光扬茂实。星文正天，輶轩聘駟。便殿召文，敷奏不一。帝曰使乎，诚为间出。式当尹正，倚为匡弼。南山有台，北镇推贤。廉平按节，锵金珥蝉。逆竖欺天，提兵乱燕。穷城窘若，撻鼓填然。觥饭壶餐，闻于古人。恬安迫辱，姑息纷纶。谓吾不信，惇史匪磷。诏还途中，职当调护。分务剖符，东周虢土。老氏知止，疏广请归。都门羡慕，别墅光辉。奔鸟不驻，零露俄晞。勒铭贞珉，永永音徽。/

男文林郎守亳州参军遵方书。

唐故清河崔夫人墓志铭并序  
夫朝议郎行尚书吏部员外郎卢士政撰

余之亡夫人崔氏，其先贯于清河，世为鼎族。肇自虞夏，迄于隋唐，世有仁贤。其礼乐官婚，彪映图史。缙绅之徒，知士大夫之氏族者，以其首出庶姓，辨其宗系，端如贯珠，资为谈端，皆心藏一谱矣，故不备书。曾祖行温，皇朝秘书监。祖参，皇朝大理评事。父包，前寿州安丰县令。皆冠冕道德，簪履仁义。山东之阀，唯余之家与安丰实霸诸姓。安丰又余之族舅也，其夫人又余之族姊也。潘杨旧好，秦晋良匹，其来尚矣。故夫人以贞元十一年冬，来归于我，姻不失亲也。其明年，余筮仕为东宫掾，蒙蜀帅故太尉韦公辟为从事，自楚之蜀，提挈万里。以金石固其意，瑟琴友其心。其相敬也，如凤凰和鸣，颉颃云路，未始终夕。涉于反目之讥，则夫人之柔德婉容，贞量懿范，求诸中表，其徒实稀。呜呼！天夺良偶，神昧与善，以元和十一年岁次景申五月廿五日寝疾，终于升平里之私第。呜呼！余非鼓盆之达观者，仰视遗挂，得无恸乎？以其七月十八日，丹旐启路，翩其东指，卜用九月癸亥朔十日壬申，于洛阳之万安山南，祔先茔，礼也。有子四人，长子曰式方，前泾原支度巡官，试左司御率府兵曹参军。嗣子曰处讷，次子曰从范，幼子曰从矩。自讷至矩，非童则孩，于余目前，伤恸何极。有女一人，适今相国河东裴公之男，曰翊。呜呼！男女号慕，仆使挥涕。洎外姻内姻、孤者孀者，来馆于我而依夫人，率皆瞻其縗帷，无不流恸。非仁德周物，孰能使其感之如此之深乎！稽夫志其事而铭其地，虞陵谷之变也，得不为之志焉。姑务实录，岂敢假手于人乎哉？余泣石而铭之，故其词也质而已矣。其铭曰：

思夫人归于我时，夭桃一枝。春景镂艳，光风绣姿。今也往矣，永无见期。思夫人理家之政，本于清净。或顺其心，或革其性。由身及物，靡不率正。思夫人睦亲蔼然如春，亲亲来依。不患家之贫，患字之不均。均以字人，人怀其仁。坟于何处？万安之下。将归尔灵，永闭吾土。松声晓怆，月色宵苦。从兹一诀，邈矣终古。

一、卢士政其人

卢士政，范阳人，山东望族，《旧唐书》卷一百六十二、《新唐书》卷一百四十七皆有传，内容与墓志略同。历肃、代、德、顺、宪、穆、敬宗七朝，长于理事。典籍所载其名有分歧。

元稹《元氏长庆集》卷四十六《卢士政权知京兆尹制》云：“具官卢士政，自居郎署，执政者言其温重不回，守法专固。副内史事，物议归之。”“尔尝倅职，应其供求，和而不同，俭而不隘。”宪宗时曾入韦皋蜀州节度使幕，韦皋病逝后，协助朝廷平定刘辟之乱，颇有政声。白居易《白氏长庆集》卷五十二《除卢士政、刘从周等官制》称：“前侍御〔史〕卢士政尝在西川时为从事，乱危潜伏，能洁其身。”“时所称论，并宜甄奖。”其文学创作亦为时所重，白居易《白氏长

庆集》卷五十二《除卢士玫、刘从周等官制》云：“况学术词藻，见推于众。”《全唐诗》卷七百八十九录卢士玫与裴度、柳公绰、武元衡、卢放等人《中秋夜听歌联句》一首：“此夕来奔月，何时去上天（崔备）。云鬟方自照，玉腕更呈鲜（裴度）。燕婉人间意，飘飖物外缘（柳公绰）。诗裁明月扇，歌索想夫怜（武元衡）。暗染荀香久，长随楚梦偏（卢放）。会当来彩凤，仿佛逐神仙（卢士玫）。”

但是《白氏长庆集》卷五十二《京兆尹卢士玫除检校左散骑常侍兼中丞瀛漠二州观察等使制》，称：“京兆尹卢士玫，为人端和，为政宽简，自尹京辇，人甚便安。今司徒总籍甚尔名，叶从人望，河间列郡，乞委士玫。因而可之，必易为理。况新造之府，经始之政，劳来安辑，是尔所能。”其名作士玫。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亦作“士玫”。

究竟是“士玫”，还是“士玟”，单从传世材料，难以按断是非。今从墓志所刻，可断定应作“士玟”，作“士玟”者，乃形近而误。

## 二、卢士玟墓志与崔夫人墓志异同比较

崔夫人墓志由卢士玟亲手撰写，其中谈到了其妻崔氏家族概况：“余之亡夫人崔氏，其先贯于清河，世为鼎族……曾祖行温，皇朝秘书监。祖参，皇朝大理评事。父包，前寿州安丰县令。”郑涵所撰卢士玟墓志也提到崔夫人家族简况：“夫人清河崔氏，大理部事参之孙，安丰令包之女。姬嬴合德，琴瑟有仪，代播芳尘。”二者相吻合。

卢士玟的子嗣情况，两通墓志皆有记载。崔夫人墓志云：“有子四人：长子曰式方，前泾原支度巡官，试左司御率府兵曹参军。嗣子曰处讷，次子曰从范，幼子曰从矩。自讷至矩，非童则孩，于余目前，伤恸何极。有女一人，适今相国河东裴公之男，曰翊。”知崔夫人有四子一女。卢士玟墓志则云：“有子四人，长曰式方，朝散郎，行太原府太原县主簿。嗣曰弘方，前乡贡明经。次曰遵方，文林郎，守亳州参军。幼曰友方，左千牛备身。”两篇墓志中，长子皆曰“式方”，其余三子名字则不同。崔夫人墓志中长子“式方”以下为“处讷、从范、从矩”；卢士玟墓志中则为“弘方、遵方、友方”。差异的原因应是两篇墓志不同的创作时间所致。如崔夫人墓志所言，崔氏殁时，“自讷至矩，非童则孩”，除长子式方外，其他三子皆未成年，故所载应为乳名。卢士玟墓志所列四子皆以辈分“方”名之，当为成年后的正式名字。

卢士玟墓志的书写者落款为：“男文林郎守亳州参军遵方书。”遵方即卢士玟次子，官文林郎，守亳州参军。落款与墓志内容吻合。

两篇墓志都提到了卢士玟夫妇的卒葬地，崔夫人墓志云：“以元和十一年，岁次景申，五月廿五日，寝疾，终于升平里之私第……以其年七月十八日，丹旐启路，翩其东指，卜用九月癸亥朔十日壬申于洛阳之万安山南，祔先茔，礼也。”卢士玟墓志则云：“以宝历元祀七月廿二日，捐馆于河南府河南县龙门乡之别业，享年六十四……以其年十一月十五日窆于河南府河南县万安山之南，秉周

礼，盖祔也。”二人皆葬于洛阳龙门万安山南，那么万安山应为卢氏祖茔所在地，二志相互印证，互为证明。

两篇墓志对卢士玫的某些授官时间也相互印证。如卢士玫墓志记录其入西川节度使韦皋幕府事：“蜀帅太尉皋，熟公才行，表授左金吾卫兵曹参军，以节度推官从事，转大理评事兼监察御史。”没有言及具体时间。崔夫人墓志则云：“故夫人以贞元十一年冬，来归于我，姻不失亲也。其明年，余筮仕为东宫掾，蒙蜀帅故太尉韦公辟为从事，自楚之蜀，提挈万里。”可知，卢士玫夫妇贞元十一年结婚，次年，即贞元十二年，卢士玫被任命为东宫掾，随后入幕韦皋，其后再由节度推官从事，转任大理评事兼监察御史。

### 三、卢士玫夫妇墓志的文献价值

#### (一) 墓志可以印证史传

将卢士玫夫妇墓志与两《唐书》之《卢士玫传》进行比较，发现彼此所载略同，可以证明两通新出墓志的可靠性，亦可印证传世文献记录的可靠性。

首先，主要宦仕经历一致。《旧唐书·卢士玫传》云：“始为吏部员外郎，称职，转郎中、京兆少尹……士玫遂授检校右常侍，充瀛、漠两州都防御观察使……即日除士玫检校工部尚书，充瀛、漠节度使……寻拜太子宾客，留司洛中，旋除虢州刺史，复为宾客。”《新唐书·卢士玫传》、元稹《元氏长庆集》卷四十六《卢士玫权知京兆尹制》、白居易《白氏长庆集》卷五十二《京兆尹卢士玫除检校左散骑常侍兼中丞瀛漠二州观察等使制》、卷五十二《除卢士玫、刘从周等官制》等亦佐证了卢士玫的这些仕历。卢士玫夫妇墓志与史书记载一致，均记述了士玫担任吏部员外郎、京兆尹、右散骑常侍、御史中丞、瀛漠观察处置使、太子宾客、虢州刺史等官职的经历。士玫在任期间，因幽州之乱而被囚。《旧唐书·卢士玫传》云：“幽州乱，害宾佐，絷弘靖，取裨将朱克融领军务，遣兵袭瀛、漠……又瀛漠之卒亲爱多在幽州，遂为其下阴导克融之兵以溃。士玫及从事皆被拘执，送幽州，囚于宾馆。及朝廷宥克融之罪，士玫方得归东洛。”《新唐书·卢士玫传》云：“俄而幽州乱，朱克融袭之，朝廷欲重其任，就加节度使。士玫空家资助军，然部卒多家幽州，阴导克融人，故士玫阖府皆见囚幽州。天子赦克融，得还。”卢士玫墓志对遭“幽州之乱”而被拘禁的经历美颂之词颇多：“俄而幽镇僭乱，凶党结连。遂能潜索事机，默与心计。连表乞师而未报，孤堞召寇而已危。感动偏裨，精移象纬。长纷掣而不因己力，视倾覆而徒忿人谋。乃喟然曰：‘以义立名，则生不如死；以功雪耻，则诎以求伸。’”对于其被囚，用语很是委婉：“遂因贼帅之请，而适范阳。”盖为亡者讳耳。尽管细节有所不同，但事件缘由和过程记述大体相合。

其次，卢士玫卒葬时间及追赠官职相基本一致。卢士玫之卒，传世文献记载大同小异。《旧唐书》卷十七《敬宗纪》云：“宝历年辛未，太子宾客分司卢士玫卒。”《旧唐书·卢士玫传》云：“宝历年七月卒，赠工部尚书。”《新唐

书·卢士玫传》云：“卒，赠工部尚书。”卢士玫墓志记录更为详细具体：“以宝历元祀七月廿二日，捐馆于河南府河南县龙门乡之别业，享年六十四。居守以闻，皇上罢朝，公卿废事，亲友相吊，齐咨涕洟。赠工部尚书，示恩礼也。”其卒于宝历元年七月，及追赠为工部尚书之事，传世资料与出土文献一致。

最后，卢士玫墓志与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内卢氏族谱相对应。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载卢士玫父亲为卢瀛，任祠部郎中。祖父为卢眺，曾祖父为卢正言。卢士玫墓志云：“曾祖讳正言，左监门卫将军，赠兗州都督。大父讳朓，深州司马。烈考讳瀛，检校尚书祠部郎中，赠太子少保。”记述了卢士玫曾祖、祖父和父亲的姓名、历任官职和赠官情况，出土文献与传世材料吻合。

### （二）补充和丰富了两《唐书》所载卢士玫任官情况

综合两《唐书》所载卢士玫任职情况，先后有吏部员外郎、京兆少尹、京兆尹、检校右常侍、瀛漠防御观察使、检校工部尚书、瀛漠节度使、太子宾客、虢州刺史等，卒后追赠工部尚书。卢士玫夫妇墓志所载卢士玫出仕情况相当详尽，自贞元初进士及第，先后任左司御率府仓曹参军、东宫掾、左金吾卫兵曹参军、节度推官从事、大理评事兼监察御史、殿中侍御史、观察支使、侍御史、起居舍人、司勋吏部员外郎、京兆少尹、知府、京兆尹、右散骑常侍兼御史中丞、瀛莫等州观察处置等使、太子宾客等近二十个职位。此外，还两知蜀州事，协助户部侍郎杨于陵等，对两《唐书》颇多补充。

### （三）补充了卢士玫个人及其家族史料

两《唐书》之《卢士玫传》所载多为卢士玫为官仕历方面，对其个人生活及家庭情况，除言及其卒葬于宝历元年七月事之外，其他均未涉及。而卢士玫夫妇墓志于卢士玫名、字、生卒年及子女概况诸方面皆记录颇详，亦可补充两《唐书》等传世资料之不足，详见下表：

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					卢士玫夫妇墓志
曾祖	正言				正言，左监门卫将军，赠兗州都督
大父	朓				朓，深州司马
烈考	瀛，祠部郎中				瀛，检校尚书祠部郎中，赠太子少保
兄弟	士程	士琼	士瑛	士玫	士玫
子女		孺方 嗣宗 嗣业			式方，朝散郎，行太原府太原县主簿； 弘方，前乡贡明经； 遵方，文林郎守，亳州参军； 友方，左千牛备身； 有女一人，适今相国河东裴公之男，曰翊。

卢士玫墓志：“以宝历元祀七月廿二日，捐馆于河南府河南县龙门乡之别业，享年六十四。”记述了卢士玫卒葬年为宝历元祀年，即公历 825 年，由此推出卢士玫生于宝应元年，即公历 762 年。

### （四）补充了卢士玫在宪宗时“刘辟作乱”和穆宗时“幽州之乱”这两次

## 历史事件中的具体表现和所起作用

“刘辟作乱”的原因是西川节度使韦皋病逝，卢士玫墓志云：“太尉公之薨落，介吏刘辟，劫兵作逆，乘险自固。”刘辟之乱发生后，卢士玫的表现可圈可点。卢士玫墓志云：“公挺然独立，屡抗直词，猜惮颇深，几为伤害”。韦皋的继任者高崇文也很敬重他，希望继续留用，但他予以婉拒：“高以公履道居方，显然有节，愿留于府。公意不处，遂巡辞让，请监支郡。”武元衡也举荐他：“会相国武公，推毂守藩，雅闻其名，表授殿中侍御史，改观察支使。温密直清，咨谋多适，又荐授侍御史”。

在“幽州之乱”时，卢士玫心向朝廷，小心周旋，甚至散尽家产以平叛，但终因天时地利与人和均不具备，最终被囚幽州。卢士玫墓志尽管对此事叙述较为委婉含蓄，但还是可以窥其情状。

此外，卢士玫墓志的作者郑涵，又名郑澣、郑浣，本为宰相郑馮庆之子，也是唐代名人。平时以俭素自居，贞元十年进士，长庆年间累迁中书舍人。文宗时拜刑部尚书，充官山南西道节度使。大和四年（830年）朝廷用为户部尚书，不及就任而卒。赠尚书右仆射。谥曰宣。崔夫人墓志是卢士玫亲撰，因此，这两篇墓志铭可视为新发现的唐代名人郑涵和卢士玫佚文，亦可补《全唐文》之遗。

作者单位：西南大学汉语言文献研究所